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文化藝術 卷

854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民
文獻
編類
編撰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文化藝術 卷
854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 國 社 會 科 學 院 近 代 史 研 究 所
編

國 家 圖 書 館 出 版 社

第八五四冊目錄

天津博物院陳列品說明書（第一輯 歷史部掌故類、科舉類、紀念類） 天津博物院

籌備處編 天津博物院籌備處，一九一八年出版 一

天津特別市市立博物院概況（偽）天津特別市立博物院編 （偽）天津特別市立博物院，

民國間出版

河南博物館第一次報告書（十九年度下期） 河南博物館編 河南博物館，

一九三〇年出版

華北博物院便覽圖 華北博物院編 華北博物院，民國間出版

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館歷史文化部物品目錄 民國間出版

二二五
二九三

一〇一

五九

歷史部

掌故類
科舉類
紀念類

天
地
萬
物
寧

陳列品說圖書卷

第一輯

中華民國六

年十月出版

掌

故

類

寡故者。歷朝政治之撮影。爲政之良鏡鑑也。凡關定制之器物。雖至小極細。其中皆有創制之精神。行之日久。事事皆成具文。別造所以代用之物。其精神遂消滅無餘。而舊制仍存之而不廢。此前清承有明積弊。日事瑣屑。而實權所以遂操之胥吏也。蓋自入關以來。諸事務仍舊貫以安人心。制度多不求甚解。凡感不便者。皆未從根本改革。徒以敷衍爲手段。後復累世用兵。未暇修治。及與世界接觸。又爲世界潮流所簸蕩。更不及一問。典制末葉雖銳意革新。而老成多不明大勢。新進多未諳舊法。順皇幾二十餘年。皆從事於枝葉。從無舉歷來之典章文物。一一詳攷其良窳。以定去留。窳者則應決然舍去。或禁革之。留者則應實力奉行。以發展之。既無斷然之判別。故凡遇一事。幾幾皆無所措手。迷離恍忽。幾垂一世。(三十年爲一世)止釀成新舊之爭。未定存廢之的。所以屢改革而少成績也。西儒有言。優勝劣敗。適者生存。欲判舊制之良惡。當先審世界之如何勢趨。國民之如何適。凡吾國民之所適。而順世界潮流者。無論何法。罔不良。凡非吾國民之所適。而逆世界潮流者。無論何法。罔不惡。今當改朔異服之時。正設制立法之日。必先覈舊制之名實。方可得新制之根源也。故輯掌故說明書第八。

目 次

歷史部

掌故類

明代掌故

明嘉靖三十三年勅書

清代掌故

清康熙朝經筵講章

清雍正十一年題本 清乾隆朝上諭 清道光九年兵部差官執照 清道光十九年吏部

議叙執照

清道光二十一年吏部議叙執照 清道光二十二年戶部捐納房實收 清道光二十九年

山陰縣納戶執照

清咸豐五年浙江捐輸局實收 清同治十一年安徽巡撫所發之驗看照 清同治十一年

安徽布政使憲牌

清實錄館奏摺 清光緒六年奉天錦縣皇差報銷冊 清光緒十三年翰林院領照票 清光

緒二十三年翰林院供事官執照 清光緒二十三年翰林院奏摺

清光緒二十四年緝紳 清光緒朝請安摺 清引見綠頭錢 清光緒三十年鴻臚寺護照

清光緒朝京察一等名單 清光緒朝預備立憲行政綱目原稿 清光緒二十八年廣東嘉應

州知州告示 清光緒年京報

清代諱命 清代衣冠 蒙文單語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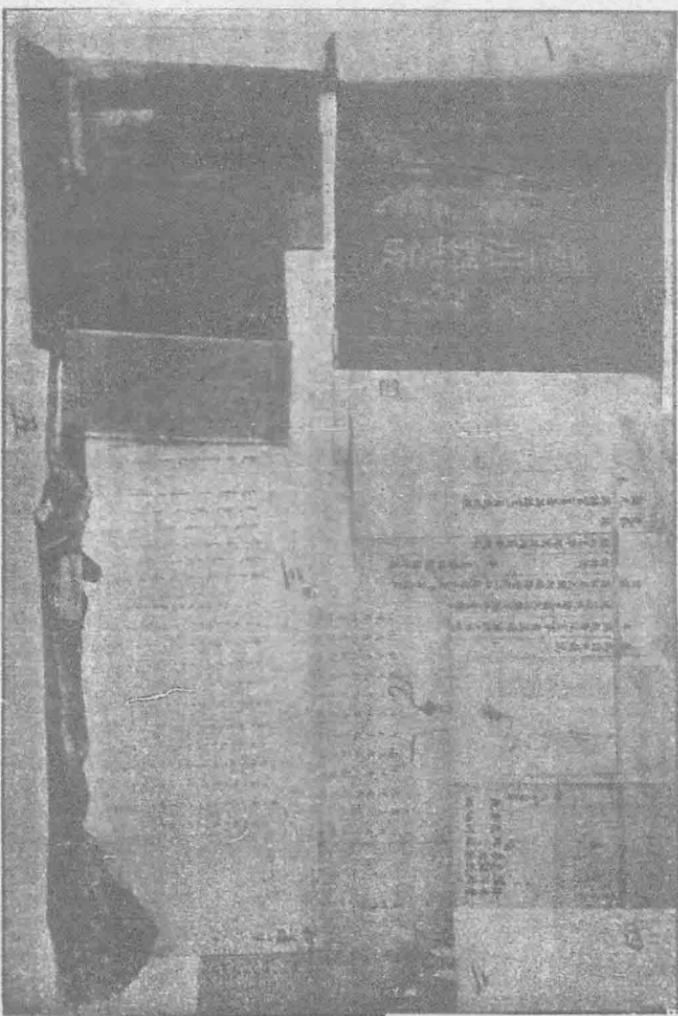
民國掌故

民國四年大總統冊封蒙古活佛冊書

二

七

七



本題年正嘉清(三) 章譜範經年照康清(二) 命體代清(一)
摺安請年緒光清(五) 稿奏院林翰年緒光清(四)

天津博物院陳列品說明書 第一輯

歷史部

掌故類

明代掌故

二八〇二 明嘉靖三十三年勅書(攝影)

敕書亦曰：敕諭昔時皇帝諭誥外藩及京外官員用之。明代凡差遣諸大臣皆用敕。此為明嘉靖帝諭。山西按察司副使汪來今特命爾整飭潞安兵備分巡冀南道地方在於潞安府住劄聽理詞訟糾察軍民奸弊修理城池操練兵快遇有盜賊生發須嚴督巡捕人員撲滅毋致滋蔓爾須殫心竭慮振蕩軍威隨宜設備把截要衝必使口虜不敢南犯地方無虞以副委任如或因循怠慢貽患地方罪不爾宥爾其勉之慎之。故勅。(天津修志局贈)

清代掌故

二八〇三 清康熙朝經筵講章

此為經筵講官宋敏求之通鑑講章以白摺書之右端書漢文左端書清文摺面書通鑑講章四字書清文一端之摺面亦如之。按經筵為皇帝研究經史之所臣僚受命講解者為經筵講官清制經筵講官由大學士各部尙書等官中簡派仲春仲秋經筵進講之禮進講欽命四書經義各一道直講官撰講章進呈擇吉日皇帝御文華殿進講左陳四書講章右陳五經講章直講官講畢皇帝宣御諭嘉慶以後不復御經筵但虛設經筵講官而已。(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四 清雍正十一年題本

前清沿明舊制臣下章疏有題本奏摺之別明時凡兵刑錢糧地方民政所關大小公事皆用題本由官員用印具題送通政司轉交內閣入奏其本身私事俱用奏本不准用印清初令科道及在京滿漢各官奏摺俱徑諸宮門陳奏迨設立軍機處內外官員凡緊要事務概具奏摺送軍機處至於送通政司內閣之題本不過例行公事而已光緒庚子後遂廢題本專用奏摺當清之末季題本未廢時皇帝閱本後並不親手書批但在本面以指甲劃另有旨依議知道了交部議奏等批之記號代書者視記號書之（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五 清乾隆朝上諭

論之稱最古左傳有周天子諭告諸侯是已見於春秋之世上諭之稱則出自近世以稱皇帝曰上故皇帝詔書謂之上諭（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六 清道光九年兵部差官執照

其文兵部爲給發執照事武選清吏司案查本部額設差官例應於衛守備用之武進士及一二等武舉內掣籤充補今掣取武舉杜鵑齡應給與執照令其投供遇有差官缺出准其挨次頂補可也須至執照者（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七 清道光十九年吏部議叙執照

其文吏部爲給發議叙執照事乾隆八年十二月初四日本部題准凡議叙各員給以議叙執照蓋用堂印付該員收執以杜假冒奉旨依議欽遵在案今大挑一等知縣籤掣浙江蘇州係江西南城縣人在本省捐修省會城垣銀六千兩議叙俟咨取到省賦用期滿大挑到班時分缺間用照例給與議叙執照

付該員收執以杜假冒如有緣事斥革病故者即將此照繳部銷燬須至執照者按此捐官執照也捐官弊政濫觴於漢之入粟拜爵歷代每因財政不濟而倣行其法以拯一時之渴至清之中葉則變本加厲視捐納之款爲國家正項收入且明定價格捐某官納欵若干某花樣某銜納欵若干其則例有河工海防籌餉等例（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八 清道光二十一年吏部議叙執照

其文吏部爲請旨給發議叙執照事本部題准凡保議叙選用各員給以議叙執照蓋用堂印付本生收執并行令各該督撫驗明部照給憑赴任仍將原領議叙執照繳部查銷則內外易於稽查乾隆八年十二月初四日奉旨依議欽遵在案今福建寧洋縣知縣朱廷標係江蘇丹徒縣人前充國史館謄錄承辦蒙古回部王公表傳告成議叙加壹級相應照例給與議叙執照付本生收執以杜假冒如遇有緣事斥革病故者即將此照追繳送部銷毀須至執照者（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〇九 清道光二十一年戶部捐納房實收

此爲捐官納欵後戶部捐納房給發之收據其文捐納房爲給發實收事據兩淮候補鹽大使徐錦呈稱係浙江湖州府德清縣人遵武陟例投捐前職分發在案今遵新例軍需報効捐輸銀壹千伍百兩請准予本班到班分缺間用等情隨付庫收銀去後今准銀庫擬稱前項銀兩於道光貳拾貳年叁月拾叁日照數收訖鈐印付覆前來相應發給實收可也須至實收者（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一〇 清道光二十九年山陰縣納戶執照

各縣每歲徵收錢糧分春秋二季春季曰上忙秋季曰下忙此山陰縣所發完納錢糧之執照也上忙納戶執照其文浙江紹興府山陰縣正堂爲督徵錢糧事據二十八都圖糧戶孫穆菴完納道光貳拾玖年

連閩地漕等下忙完銀壹厘合行給照收執須至執照者

又上忙納戶執照其文浙江紹興府山陰縣正臺爲督徵錢糧事據二十八都圖糧戶孫穆菴完納道光貳拾玖年連閩地漕等上忙完銀壹厘又隨徵海塘捐錢合行給照收執須至執照者（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一 清咸豐五年浙江捐輸局實收

此爲浙江捐局所出捐官交欵收照執此至吏部捐納房領取官照其文督辦浙江捐輸局務布政使爲給發實收存查事據監生張銘呈稱係浙江省紹興府餘姚縣人年貳拾肆歲身白面中無鬚今情願捐輸籌備軍餉錢伍百肆串合銀貳百伍拾貳兩請以未入流歸籌餉新例不論雙單月選用其捐錢案照數收訖除俟彙案詳請撫憲奏咨獎叙外合給實收存執以杜假冒仍俟奏獎奉到部文再行飭知母遠須至實收者（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一 清同治十一年安徽巡撫所發之驗看照

其文太子少保安徽巡撫部院兼提督銜三等輕車都尉兼世襲雲騎尉鑑僧額巴圖魯英爲詳請等事除外今給該員領賚後項公文前赴吏部投遞聽候驗看須至批者按明制凡官員遇父母喪例須去官意即在父母喪中哀痛不能理事故應去官歸籍守墓墳仍其制凡官員丁內外殯者逾二十七個月服闋後始得起復起復時先在本縣呈請由縣詳省該員賚省中咨文至吏部投遞此爲正當手續而至前清末季每有在京官吏丁憂並不回籍起復時但委託京中金店或部中書吏代辦則國家法制等諸具文矣（孫伯恆君寄陳）

二八一 清同治十一年安徽布政使憲牌

其文欽命江南安徽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布政使加十級紀錄十次密爲檄發事奉撫部院英批司詳送